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

重庆市北碚区民政局

重庆市北碚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公 告

北碚财公告〔2023〕1号

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

重庆市北碚区民政局

重庆市北碚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关于2022年北碚区本级彩票公益金筹集分配和使用情况的公告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向社会发布本级彩票公益金筹集使用情况公告工作的通知》（渝财综〔2015〕76号）有关规定，现将我区2022年彩票公益金筹集分配情况和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彩票公益金分成情况

# 2022年，全区彩票公益金区级分成收入1,798万元。其中：福利彩票公益金775万元，体育彩票公益金1,023万元。

# 二、彩票公益金分配情况

（一）区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分配情况

2022年区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分配950万元。其中：2021年福利彩票公益金区级分成收入252万元，2022年福利彩票公益金区级分成收入698万元。

（二）区级体育彩票公益金分配情况

2022年区级体育彩票公益金分配1,023万元。

 三、彩票公益金分成使用情况

（一）用于社会福利事业945.6万元。

按照“扶老、助残、救孤、济困、赈灾”的宗旨用于老年人、残疾人、孤儿、有特殊困难等特殊群体的社会福利设施建设、社会救助等54个社会公益项目。

1.老年福利类项目32个，资助金额716.69万元。

（1）北碚区澄江镇敬老院“三改”项目16.2万元；

（2）北碚区施家梁镇敬老院维修改造费用21.64万元；

（3）重庆市北碚区北温泉街道作孚路社区养老服务站建设补助17.74万元；

（4）养老补助扶持类项目（支付疫情期间养老机构阳性病例专人护理、清洁及安保费用）40.80万元；

（5）村级养老互助点建设补助17.47万元；

（6）2022年农村互助养老6.72万元；

（7）区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补助110万元；

（8）北碚区社会养老机构运营补助54.89万元；

（9）养老机构服务标准化和安全生产监管评估购买服务11万元；

（10）养老机构工作人员和入住老人核酸检测补贴1.92万元；

（11）北碚区第一社会福利院设施设备配置及维修20.49万

元；

 （12）2022年第一社会福利院设施设备更换维修维护项目20万元；

（13）北碚区第一社会福利院老年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12万元；

（14）北碚区第二社会福利院老年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12万元；

（15）北碚区第二社会福利院重点福利人群生活保障资助40万元；

（16）北碚区朝阳街道河嘉村社区老年人社会工作服务中心12万元；

（17）北碚区朝阳街道新房子社区老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7.5万元；

（18）北碚区水土街道和欣家园社区老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12万元；

（19）北碚区天生街道西南大学北社区老年人社区发展服务项目12万元；

（20）北碚区复兴街道和源社区老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12万元；

（21）北碚区婚姻登记处老年人婚姻问题社会工作项目4.5万元；

（22）北碚区静观镇素心村老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12万元；

（23）北碚区歇马街道老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11万元；

（24）北碚区北温泉街道华光社区老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7.5万元；

（25）北碚区龙凤桥街道燎原社区老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12万元；

（26）经济困难的失能和高龄老年人服务补贴89.12万元；

（27）特困供养机构安全鉴定项目14.11万元；

（28）2021年政府购买特困救助供养事务性工作服务7.1万元。

1. 石寨照护中心环境改造12.4万元；
2. 山城长益——美丽乡村公益社区项目10万元；
3. 星级社工站（室）建设66.59万元；

（32）北碚区天生街道奔月路社区社会工作室12万元。

2.残疾人福利类项目4个，资助金额51.07万元。

（1）区贫困家庭失能人员集中照护中心医疗服务费30.33万元；

（2）贫困家庭失能人员集中照护生活资助费8.48万元；

（3）北碚区童家溪镇建设村精神卫生社会工作项目12万元；

（4）重庆市北碚区贫困家庭失能人员集中照护中心建设0.26万元。

3.儿童福利类项目6个，资助金额70.99万元。

（1）智慧未保运营项目6.65万元；

（2）北碚区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社会工作服务项目6.9万元；

（3）北碚区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和农村留守妇女关爱服务社会工作服务项目17.5万元；

（4）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街道两江名居公租房社区儿童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16万元；

（5）北碚区复兴街道龙门社区儿童社会工作服务项目12万元；

（6）北碚区“童行微爱·成长课堂”志愿服务项目11.94万元；

4.社会救助类项目4个，资助金额36.53万元。

（1）2021年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性工作4万元；

（2）2021年政府购买事务性服务工作9.13万元；

（3）2021年政府购买服务服务性工作2.4万元；

（4）2022年政府购买事务性服务工作（充实基层救助人员）21万元；

5.社会公益类项目8个，资助金额70.32万元。

（1）北碚区歇马街道缙云新居便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10万元；

（2）北碚区复兴街道太山社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12万元；

（3）重庆市北碚区澄江镇柏林村乡村振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2万元；

（4）北碚区施家梁镇施家梁村“幸福施家”微治理村民自治项目12万元；

（5）北碚区水土街道“三社联动”社会工作服务项目11万元；

（6）北碚区复兴街道社会工作三级服务体系建设试点项目11万元；

（7）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服务费4万元；

（8）社会组织孵化项目8.32万元；

（二）用于体育事业725.88万元。

按照《全民健身计划纲要》《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重庆市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要求，体育彩票公益金用于群众体育、竞技体育等社会公益项目。

1.群众体育596.94万元。

（1）全民健身体育设施建设209.72万元;

（2）体育场馆维护317万元；

（3）组织开展全民健身系列活动63.43万元；

（4）体育产业6.79万元。

2.竞技体育128.94万元。

青少年体育人才培养128.94万元。

（三）当年结余1,471.02万元，其中：福彩864万元，体彩607.02万元，与2023年彩票公益金统筹安排使用。2020年福利彩票公益金区级分成结余2.44万元按照相关规定收回财政统筹使用。

特此公告。

 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 重庆市北碚区民政局

 重庆市北碚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2023年6月1日

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6月1日印发